



风流奇观

中山大学出版社

● 爱的序曲

● 爱的圆舞曲

● 爱的狐步舞

● 爱的诙谐曲

● 永远的爱

风流奇观

刘中国 编

中山大学出版社

“人生真奇妙”丛书

风流奇观

刘中国 编

*

责任编辑:浩然 封面设计:少言

特约编辑:辛磊 责任技编:姚明基

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州市天河区讯达电脑部排版

广东出版技校彩印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6.5 印张 13.5 万字

1993 年 8 月第 1 版 199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册

*

登记证号(粤)第 11 号

ISBN7—306—00693—2/G·146

定价:4.30 元

序

雷 铎

风情。风韵。风骚。风雅。风度。风采。风尚。风味。风趣。风月。风尘。风流……

中国深厚的文化土壤里，其“风”厚矣哉！

何谓“风”？

——《辞海》的解释是：俗尚、教化、品格、标致。

民有“民风”、国有“国风”、世有“世风”，这是“俗尚”和“教化”；

于个人，则有“风度”、“风采”、“风雅”，这是“品格标致”。

当今是一个“信息爆炸”的时代，知识的载体多种多样，但要而言之，无非“平面媒体”（如书、报、刊）与“电子媒体”（如影视和“电子图书”）两大支柱。

于当今中国的普通百姓而言，了解世界、积累知识的最便捷途径，恐怕还是书籍占第一位：拿得起、放得下；好东西，看过一遍，不过瘾，还可以回头再看；揣在兜里，是消遣，也是“知识输入”，存起来，又是“个人知识库”（藏书）的一部份。

有一句名言：“一本好书，可以改变无数人的命运”，此即“开卷有益”。

“风”字“奇观系列”套书，博采中外古今，既有“俗尚”与

“教化”，也有“品格”与“标致”，开卷读来，轻松愉快；掩卷之余，又有绕梁余音。不一定每一页都是金玉良言、不朽故事，却不乏精彩见解、有趣章什。

现代人，大都活得很累。解脱的办法之一便是读好书——尤其是轻松又有益的书。

“风”字“奇观系列”套书，便属于这样一类书——每本百十篇章中，倘有三五则对于您有深刻教益或启示，那收获，便不是可以以“定价”估算的。

“开卷有益”。愿您不但从书中得到教益，同时也得到放松——轻松愉快的时光，便是幸福人生组成部份的“波光月影”，鳞鳞美好碎片，才组成那美好人生。

祝君愉快，如是我祈。

目 录

序	雷锋 (1)
---------	--------

爱的序曲

星辰	(3)
梦中情人	(9)
西尔维	(12)
论爱	(15)
在 8 月	(18)
爱	(23)
论洞的社会心理学	(24)
爱的四季	(27)
美与爱	(30)
等你，在雨中	(34)

爱的圆舞曲

两片树叶的故事	(39)
妙人儿	(43)
未婚妻	(46)
爱情的珍珠	(50)
昨天他还向我献殷勤	(55)
爱情和争吵	(58)
结婚	(64)
穿虎皮的艺人	(66)
不死	(70)
夫妇之间	(74)
披花的少女	(77)
今夜，我是你的新娘	(82)
女孩子的花	(87)
逃不出滴蜜的舌头	(93)
三面爱情	(97)

爱的狐步舞

荒野	(101)
列车上遇到的姑娘	(105)
待到月明时	(109)
难诉衷肠	(111)
爱的牺牲	(113)

秋.....	(121)
戒指.....	(123)
邂逅.....	(125)

爱的诙谐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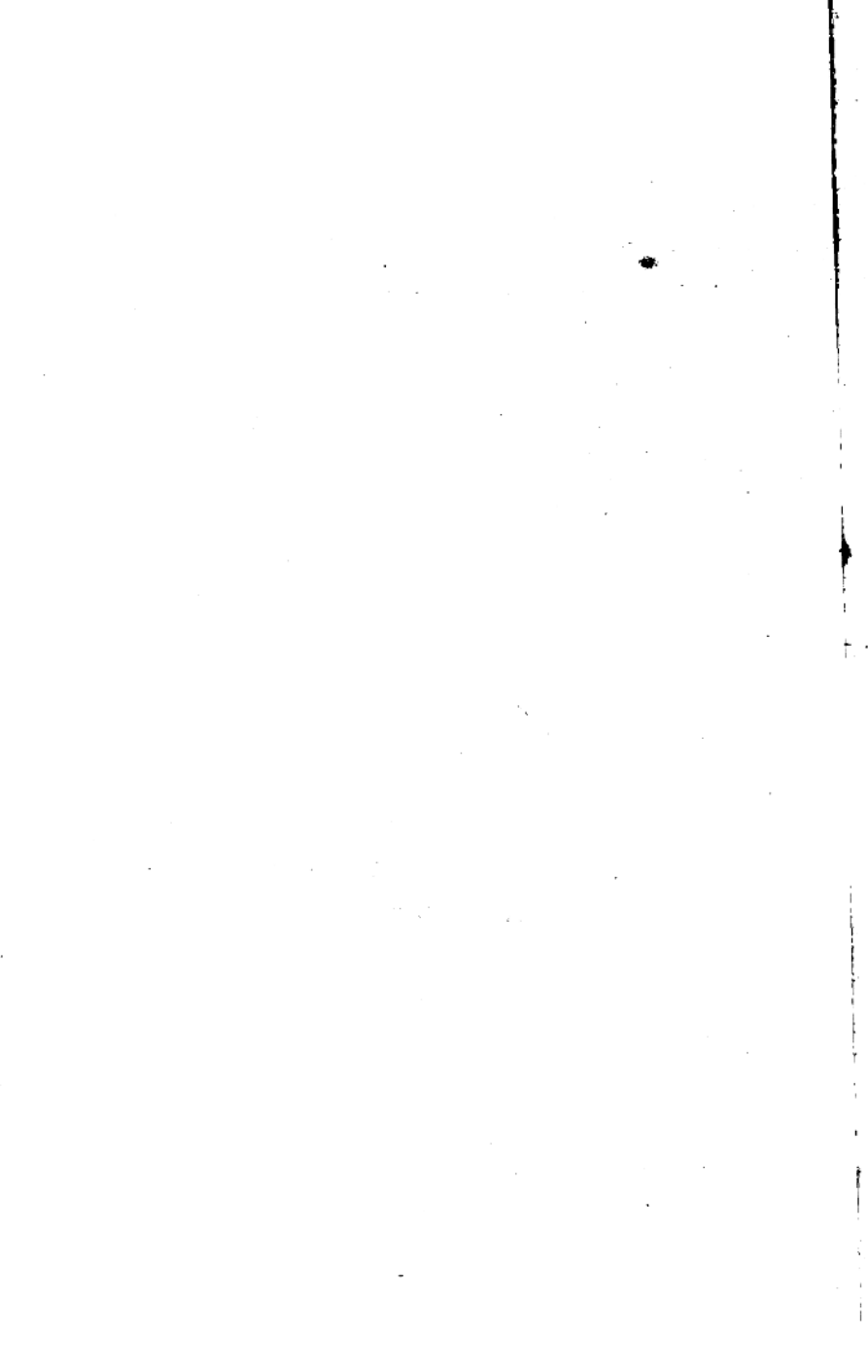
我的爱情.....	(131)
在邮政支局里.....	(136)
花园里的麒麟.....	(138)
最佳配偶.....	(140)
艾皮凯克.....	(143)
忙碌经纪人的浪漫史.....	(154)
坚定的锡兵.....	(159)

永远的爱

在一条熟悉的街道上.....	(167)
叶芹草的女儿.....	(170)
当玫瑰开花的时候.....	(172)
给尼依.....	(175)
红房子.....	(182)
第一瓶香槟酒.....	(184)
舞伴.....	(187)
纸上罗曼斯.....	(193)

爱的序曲

爱的需求或力量一旦死去，人就成为一个活着的墓穴，苟延残喘的只是一副躯壳。



星 辰

在吕贝龙山上看牲口那阵儿，我整整几个星期看不见人影儿，就我的狗拉布里和我那些绵羊伴着我独自守在牧场里。于尔山上的隐修教士偶尔打那儿过去采药草，不然我就望见皮埃蒙特某个烧炭人那张黑不溜秋的脸；不过那都是些天真汉，因孤独而沉默，早已失去开口的兴趣，对山下城里乡间所谈的事儿也都一无所知。所以，每隔 15 天，当我从山路上听见我们农场给我送半个月口粮来的那头骡子脖子上的铃铛声，当我看见从山坡上渐渐露出农场学徒小米亚罗那生气勃勃的面容或诺拉德老婶子那橙黄色的头巾，我可真快活得了不得。我催着来人给我说说山下的本乡新闻，洗礼啦，婚礼啦；但我特别留神的是探听方圆 10 里之内的绝色美人、我东家的闺女、我们的斯黛芳妮特小姐的动静。我看起来对她不太注意，只是问问她晚上是不是常去跳舞、常去聊天，是不是总有新的角色来向她献殷勤；倘若人家问我这类事儿对我这个山上可怜的牧羊人可能引起什么麻烦，我就回答说我已经 20 岁了，这位斯黛芳妮特正是我这辈子见到的最可心的姑娘。

偏偏有个星期日，我等着半个月口粮，这口粮正巧很晚才到。早上我心里嘀咕：“这准是让大弥撒给耽误了。”后来快中午时来了一阵大雷雨，我思量着路上不好走，骡子怕是起不了

程。临了儿，快3点钟光景，晴空一碧万顷，青山闪耀着水光与阳光，我竟从滴水的叶丛与涨水的小河中间听见骡子脖子上的铃铛声，这铃铛声就像复活节齐鸣的大排钟声那么欢快、那么轻盈。不过这回骑骡子的可不是小米亚罗，也不是老诺拉德，而是……你们猜是谁！……居然是我们的小姐，孩子们！我们的小姐亲自端坐在柳筐中间，脸上因山间的清风与雷雨的凉意而泛出红晕。

小伙计病倒了，诺拉德婶子往孩子家度假去了。斯黛芳妮特这位美人把这档子事儿都告诉了我，一边下了骡子，还说她迷了路，所以来迟了；可是瞧她这么漂亮的节日盛装，这花饰带，这鲜艳夺目的裙子与花边，她看上去与其说在灌木丛中寻过路，不如说因跳舞而迟到了。啊，娇小可爱的姑娘！我目不转睛，百看不厌。我可真从来没这么近地端详过她。冬天，当羊群下到平原上，当我黄昏回农场用晚餐，她偶尔匆匆穿过餐厅，不大对仆人说话，每每凝妆盛服，显得有点儿高傲……而此刻她就在我的面前，又恰恰为我而来，怎不叫人如醉如痴，不知所措呢？

一从筐里拿出口粮，斯黛芳妮特就好奇地往四周环顾起来。她稍微撩起她那条或许会沾上污痕的绚丽而显出节日色彩的长裙，走进围栅，有心观察我栖身的那个角落，那铺着麦秸、盖着羊皮的秣槽，挂在墙上的我那顶又大又短的斗篷，我那根牧羊棍，我那支火石枪。那一切她都看得津津有味。

“那么，你就住在这儿，我可怜的牧羊人？总是孤零零一个人，你该觉得多么惆怅呀！你都干什么呢？你都想什么呢？……”

我巴不得回答她：“我想的正是你，东家小姐，”又没法儿

撒谎；我窘得简直无地自容，连一句话也说不了。我料定她觉察出我的困境，这个促狭鬼偏拿调皮话来开玩笑，害得我越发尴尬。

“你的情人有时上来看你吗，牧羊人？……她准是金羊姑娘或那位只在山峰上飘然而去的仙女艾丝苔蕾尔……”

正是她自己，在对我说话的时候，仰起头，露出妩媚的笑容，又行色匆匆，化来访为显圣，看上去才真象仙女艾丝苔蕾尔呢。

“别了，牧羊人。”

“再见，东家小姐。”

她于是带着空筐儿踏上了归程。

当她消失在斜坡的小路上的时候，我觉得那些滚动在骡子四蹄下的石子儿一颗一颗地坠落在我的心上。我长久地、长久地听见那些石子儿滚动的声音；直到黄昏我依然像没有睡醒似的，不敢动弹，生怕惊破我的美梦。傍晚，当谷底显得苍郁起来，羊群拥挤着叫唤着回围栅的时候，我忽然听到有人从斜坡上叫我，只见我们的小姐来了，可不像刚才那么笑容可掬，正因浑身湿透、又冷又怕而直打哆嗦。看来她在山坡脚下发现索格河因暴雨而涨水，竟不顾一切，打算过去，险些儿葬身鱼腹。令人难受的是，在这黑灯瞎火的时刻，再也打不得回农场的主意，因为抄近道，我们的小姐一个人恐怕怎么也找不到路，而我呢，偏又不能丢下羊群。一想到只能在山上过夜，她就十分不安，尤其因为她的亲人不放心。我尽力让她安下心来：

“7月夜短，东家小姐……难熬也就一会儿工夫。”

我赶紧点起一堆大火，烘干她的双脚，烘干她那浸透了索格河水的裙子。然后我在她面前摆上羊奶和软干酪，可怜的少

女却不想取暖，也不想进食，看着她那一颗颗大泪珠纷纷夺眶而出，我也禁不住要掉下泪来。

可是夜幕完全降临了。只在山脊上剩下一缕斜晖，一片如烟的残照。我巴望我们的小姐进围栅去休息。往新麦秸上铺了一张全新的好羊皮，向她祝了晚安，我退出去坐在门口……上帝是我的见证：虽然爱的烈火就要烧干我的血，我却没动任何邪心；想到在围栅的一角，在看着她入睡的好奇的羊群旁边，我东家的闺女，——宛如一只比所有羊都更可贵更清白的羊，——正在安眠，并把自己交给我照管，我只感到一种崇高的自豪。我觉得天空从来没有这么高，星星也从来没有这么亮……忽然，围栅门开了，美人斯黛芳妮特出现了。她无法入眠。羊群不是因搅动而使麦秸沙沙作响，就是在梦中叫出声来。看见她出来了，我就往她的肩上盖上我的山羊皮，再拨了拨篝火，我们紧挨着坐在一起，不说话儿。你若曾经露过宿，你准知道，当我们酣然入梦的时候，有个神秘的世界正在孤独与寂静中苏醒。这时，泉水的歌声格外清脆，池塘发出星星点点的闪光。山上的所有精灵纷纷自由来往；空中有一阵阵极细微的窸窣窣声，你好像听得出树枝在变大，野草在生长。白天是人的世界，夜间可是物的世界。当你还没这个习惯的时候，那可真吓人……所以，一听见最细微的声音，我们的小姐就浑身直打哆嗦，尽往我身上偎。有一回，从下面闪闪发光的池塘里传出的一阵凄凉而长的叫声向我们飘荡而来。同时，有颗美丽的流星往同一个方向从我们头上掠过，仿佛我们刚刚听见的那阵哀鸣声自己闪出一道光似的。

“这是怎么回事儿？”斯黛芳妮特轻声问我。

“有个灵魂进了天堂，东家小姐。”我划了个十字。

她也划了个十字，抬起头来，凝神思索了一会儿，又问我：

“那么，牧羊人，你们这些人果真都是些巫师？”

“根本不是，我的小姐。不过在这儿我们住得更靠近星星，星空里发生的事儿我们比平原上的人们更了解罢了。”

她宛如天堂里的牧童那样裹着羊皮，手托起脸，一直仰望天空。

“有多少颗星啊！多好看啊！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多星……你都说得出它们的名字吗，牧羊人？”

“是啊，东家小姐……瞧！我们的上空，这正是‘圣雅克路’（银河），从法兰西直通西班牙，当年加利西亚的圣雅克在勇敢的查理曼跟撒拉逊人交战时标出来给他指路的。过去些，您就看见那带有四根光芒四射的车轴的‘灵魂车’（大熊星座）。打头阵的那三颗星就是‘三牲口’，紧靠着第三颗的那颗小小的星就是‘赶车人’。您看见那雨点般往下落的星星周围吗？那都是上帝不肯收容的灵魂……稍微往下一点儿，这是‘耙子’或‘三王’（猎户座）。它给我们这些人当钟用。只消望上一眼，我就知道这会儿已经过了半夜了。再往下一点儿，一直向南，‘米兰的约翰’，这星辰的火炬（天狼星）正闪耀着光芒。关于这颗星，牧羊人总讲起这么个故事：据说有天夜里，‘米兰的约翰’，跟‘三王’和‘小鸡笼’（昴星团）一起应邀去参加一位星星朋友的婚礼。‘小鸡笼’等不住，头里先从上面的路走了。您瞧它，那上头，天空的极深处。‘三王’从下面笔直走，赶上了它；可是‘米兰的约翰’，这个醒得太迟的懒虫完全落后了，竟发起火儿来，把棍子扔过去，想拦住‘三王’。所以，‘三王’又叫做‘米兰的约翰的棍子’……不过所有星星中最好看的，东家小姐，还是我们的那颗，就是黎明我们放羊出去时照

着我们，黄昏我们赶羊回来时也照着我们的那颗‘牧羊人星’。我们又叫它‘玛格洛娜’，这美丽的‘玛格洛娜’追求着‘普罗旺斯的皮埃尔’（土星），每隔7年就和他结婚。”

“怎么！牧羊人，难道还有星星间的婚事？”

“是啊，东家小姐。”

当我尽力向她说明这类婚事究竟是怎么回事儿的时候，我忽然觉得有个细嫩而微凉的东西轻轻地压到我的肩上来。原来是她那昏沉欲睡的脑袋正随着饰带、花边与波浪式髻发那动听的沙沙声向我靠来。她就这样安然不动，一直偎依到天上的繁星黯然失色，因曙光升起而隐没的时候。我呀，我看着她悄然入睡，内心深处未免有点儿神魂摇荡，但我受到这从来只带给我美好思想的明朗的星夜的神圣的保佑。在我们的四周，像一大群羊那么驯良的繁星继续无声地运行；我时而想象这繁星中最娇小最灿烂的一颗正因迷路而停落到我的肩上来安眠……

〔法〕都德 张秋红 译

梦中情人

“你为我哭泣，我的嘴唇
啜饮你的泪水。”

——阿纳托尔·法朗士

我委实记不清星期六(4天前)我对多罗西·B夫人的评价。确切地说那天发生的是这么回事：大家正好在谈论她，我也直率地说我觉得她缺少魅力，也不风趣。我想她的年龄在二十二三岁之间吧。除此之外，有关她的情况我所知甚少。当我想起她时，没有任何栩栩如生的回忆出现在我的凝思中，映入我眼帘的惟有她姓名的字母。

星期六我睡得相当早。然而到了两点左右，风刮得紧了，我不得不起床把一扇没拴住的百叶窗关好，是它把我吵醒的。我稍稍回顾刚才睡着的那一小段时间：驱走了疲劳，没有不适，没有梦，我很欣喜。我刚刚重新躺下，便又马上入睡。过了一段难以估摸的时间，我渐渐地醒来，确切地说是渐渐醒在一个梦的世界里。起初，我无以区分这个梦幻世界与平时睡醒后才感觉到的真实世界，这个梦幻世界是那么的清晰。我躺在特鲁维尔的海滩上休息，这海滩同时又成了一个陌生的花园里的吊床，一个女人脉脉含情地看着我。她便是多罗西·B夫人。比起早晨我醒来认出了自己的卧房时，我并未感到更为惊